

第一屆國際暨第三屆全國訓詁學
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訓詁論叢

陳新雄署

第三輯

饒宗頤等著

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會主編
中國訓詁學會

文史哲出版社
印行

H13-53
20093
3

港台非

第一屆國際暨第三屆全國訓詁學
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訓詁論叢
第三輯

饒宗頤等著
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
中國訓詁學會主編



文史哲出版社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訓詁論叢 第三輯 / 饒宗頤等著. -- 初版. --

臺北市：中國訓詁學會出版：文史哲發行，
民86

面；公分

ISBN 957-549-074-6 (平裝)

1. 訓詁 · 論文，講詞等

802.107

86005172

訓詁論叢 第二三

第三輯

宗

頂

著者：史哲

登記證

字號：行

行政院新聞

局局版臺

業字五三

三七號

發行人：彭
發行所：文
印刷者：文
史哲出
版正

哲
山

出版

社

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十二巷四號
郵政劃撥帳戶一六一八〇一七五號
電話：八八六一一三五二一〇二八

實價新台幣八〇〇元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初版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ISBN 957-549-074-6

第一屆國際訓詁學研討會論文集

編輯小組

召	總	人	孔仲溫
總	編	輯	徐信義
副	總	輯	劉幼嫻
編			吳智雄
			李瑋娟
			林雅婷
			陳梅香
			戴俊芬
			謝佩慈

弁言

陳新雄

本會成立之初，搜集發表論文，出版《訓詁論叢》，余嘗指出，訓詁學會之成立，有二項任務。一為綜合研究文字之形、音、義，使三者合而為一體，蓋文字、聲韻之研究，所以為訓詁之用者，建港泊舟，築路行車，文字、聲韻既各有專門學會，以為專門之研究，則港已闢矣，而路已修矣。訓詁學會之成立，則欲使泊舟與行車，連為一氣，而達到網路交通，貨暢其流之境地；使文字與聲韻緊密結合，而使中國文字之形音義，皆能明白曉暢，而無所躊躇。

另為增進兩岸學術交流，文字、聲韻兩學會皆成績卓著；惟於訓詁，則尚猶有待。故訓詁學會之成立，亦欲彌縫此憾，以增進兩岸訓詁學人之學術交流。本人亦願策駕馬之力，以竟其功。

今觀論文篇目之富，多達五十篇，發表論文學人，遍及美、日、韓、新、港、澳，以及兩岸各大學及研究機構之學者。論文作者，既有耄耋鴻儒，亦有青年俊秀。更聚海外博彥，大會國內碩學，共聚一堂，論述經義，考其正詁；則余前所揭示之目標，亦庶幾近之矣。

四年任期，瞬將屆滿。港已建妥，路已修竣，要如何操作，發揮更大效用，則將來本會同仁努力以赴者也。

最後，不能已於言者，本會能有今日之成效，秘書長李添富君襄助之功，最不可沒。本次大會有此規模，中山大學文學院中文系之熱心學術，幹事著效，有以致之。而於該校師生之熱心，特別是徐漢昌院長、王金凌主任、孔仲溫教授、徐信義教授之辛勞，尤為可感；謹代表本會致最大之謝意。

訓詁論叢

第三輯

目 錄

弁言	陳新雄	
專題演講		
在開拓中的訓詁學——從楚簡易經談到		
新編《經典釋文》的建議	饒宗頤 1	
有關古書假借的幾點淺見	龍宇純 7	
台灣閩南話幾個常用虛詞的來源	梅祖麟 21	
大陸語言學發展之現狀與展望	許嘉璐 43	
研討會論文		
訓詁學中的假借說	周 何 59	
反訓界說及其類型之商榷	姚榮松 65	
「進退維谷」解		劉玉國 97
〈洪範〉「凡厥庶民無有淫朋」義疏	黃復山 109	
《詩經》動詞前附語——「言（薄言）」、		
爰、聿、遹、曰、于」析論	王松木 135	
說「飲」——論飲義「喝」的語源	平山久雄 161	
《爾雅》與古書異文		宗靜航 181
西晉佛經中仁字的詞義與第二人稱研究	竺家寧 191	
《說文》「從某某，某亦聲」之商兌	蔡信發 219	
從《說文解字》推尋文字孳乳方法芻議	何 添 231	
再論《古今韻會舉要》所引的《說文解字》	花登正宏 269	
王念孫《廣雅釋詁疏證》訓詁術語一聲之轉索解	陳新雄 283	

章炳麟《小學答問·序》評朱駿聲語管窺	單周堯	327
《文始》字「族」現象析論	陳梅香	333
高本漢《詩經注釋》處理假借不當檢討	呂珍玉	351
《黃帝內經太素》楊注例釋	許嘉璐	387
訓詁學研究及其取向叢談	許威漢	405
訓詁學展望	趙誠	433
訓詁與經學——以〈伯夷列傳〉為例	劉文強	457
清儒眼中的訓詁與經學	李振興	483
由《詩經·國風·毛傳·鄭箋》論訓詁與修辭的關係 ..	王忠林	513
《論語》音義中的陸(德明)朱(熹)異同	黃坤堯	535
由音義關係論重文「它—蛇」之古音構擬	金鐘讚	557
王逸用韻語注《楚辭》現象初探	金周生	569
訓詁學與漢語雙音詞構詞研究	王寧	605
言語及語言之互動過程及相關意義——以沈亞之		
〈湘中怨解〉、〈異夢錄〉及〈秦夢記〉為主之討論	許麗芳	617
元雜劇詞句解釋的問題舉例	徐信義	631
訓詁學與語法學	蔣紹愚	655
論訓詁學中與古籍整理關係	馮浩菲	665
訓詁學與辭書編纂	馮瑞生	673
論訓詁學的多邊關係——由唐人「父自稱」		
或「子稱父」為「哥哥」談起	沈寶春	691
從幾個實例談語料庫在訓詁學上的應用	劉承慧	715
古文字資料的釋讀與訓詁問題	曾憲通	735
古文字中之「康」與「匱」	張光裕	749
說爽	季旭昇	755

商周銅器銘文之校讎	張振林	765
趙紋銘文「伐器」解	吳振武	795
楚金文試釋	黃靜吟	807
望山卜筮祭禱簡「癡、夨」二字考釋	孔仲溫	819
尹灣漢簡〈神烏傳〉箋釋	虞萬里	833
說儂	雲惟利	853
試談「寄語」	瀨戶口律子	873
閩南語文章解讀——以連雅堂譯《孟子》「齊人」為例 ...	林慶勳	877
〔餡〕、〔ã〕和〔ham〕——聲訓與方言詞源	甘漢銓	889
從《古音複字》論古籍重詞之結構	盧淑美	903
《國語辭典簡編本》的字詞頻統計實例析述	曾榮汾	919

第一屆國際訓詁學研討會論文

1997.04.19-20

在開拓中的訓詁學

——從楚簡易經談到新編《經典釋文》的建議——

饒宗頤

香港新亞書院

近時出土文獻的豐富，包括銅器、簡帛等等，令人目不暇給，益以大量敦煌寫卷出現的新詞語，對訓詁學提供史無前例的嶄新資料，經典中通假字的亟待處理，異文的意外收穫，清代學人夢想不到的多類型的文物記錄，我們躬逢其盛，應該如何急起直追去整理、探究，纔不會辜負時代的賜與。大家都是從事這方面工作的專家，必有同感，不待我來饒舌。

記得前些時候，潘重規先生提出六祖《壇經》中“獮獠”一詞的新解，由於敦煌寫本的俗字每每以獮為獵，故說為從事弋獵之獠家，引起許多人的討論。其實武威簡儀禮已有獮字，《魏書·僚傳》“言僚人自漢中以連于邛筭川洞之間，所在皆有，依樹積木以居名曰干蘭”。《新唐書·南蠻傳》“戎瀘間有葛僚，居依谷林筭”。字但作“葛”是「葛獠」一名，不必別尋新解。按《蠻書》名類，第四記“裸形蠻作擣欄舍屋，一丈夫盡日持弓不下擣欄”“裸形蠻作擣欄舍屋，一丈夫盡日持弓不下擣欄”。《集韻》：擣音臘，“架也”。蓋干欄原作「擣欄」，似乎“獮獠”亦可指居于擣蘭的僚人。

民族學的材料對訓詁學亦有很大裨益，試再舉一例。《後漢書》有板楯蠻。《釋名》七釋兵，盾下云：“隆者曰湊盾，本出於蜀，蜀湊所持也。或曰羌盾，言出於羌也。”對盾字引證及描寫甚為詳盡，下文又云：“彭排，彭，旁也；在旁排敵禦攻也。”「彭排」亦即是楯。《急就章》顏注：“盾即旁排也。”孫恩使用的武器即為彭排，（見《齊安帝紀》，詳《御覽》357兵部「彭排」項。）賓人之地在巴郡宕渠，渠字取義于使用蜀楯。《國語·吳語》有一段記吳王出師前振旅情況云：“建肥胡（指幡）奉文犀之渠。”韋

昭注：“渠謂楯也。文犀，犀之有文理者。”（此鄧少琴說，是。）器物有地域性及其特殊的歷史意義，訓詁家非博聞多識不易取得正解。

連雲港新出土東海縣尹灣漢墓簡牘永始四年武庫《集簿》簡，現已公布（《文物》1996.8.10）。兵器類有「涇路匕首」一名，《概述》及《初探》二文皆未提及，余謂即輕呂之劍，《佚周書·克殷解記》殺紂“擊之以輕呂。”《漢書·地理志》左馮翊雲陽下有“徑路神祠之所。”又《匈奴傳》云：“單于以徑路刀。”應劭曰：“徑路，匈奴寶刀也。”又《郊祀志》云：“宣帝時有，徑路神祠，祭休屠王也。”顏注：“徑路神本匈奴之祠也。”涇路與輕呂、徑路皆同音。知涇路匕首即匈奴寶刀，《集簿》中又有「郅支單于兵」，亦匈奴之物。

石鼓文吾字作趨，增走旁與午聲爲繁體，鳳翔出秦公一號大墓，其磬銘云：“高陽有靈，三方以鼎平。”靈、平協韻，而靈字增益龍旁，《集韻》十五青、靈字重文無之，而有靈字，從龍靈聲，視此爲省。此作靈形尤繁縝，與石鼓文可相比擬，恰是一個新字。

金門楚簡出大量古書，老子其一也，至今尚未整理公布。其流落海外堅簡，殘膏剩馥，沾溉來學者亦多，馬王堆周易與易傳爲漢初之物。楚人習用占卜，見於《左傳》、《國語》，不一而足。包山簡祭禱部份記卦名者多處，如簡201、210、229、239、248諸條，今不具論，中文大學文物館收藏有一簡，文云：（參附圖）

這是《周易·睽卦》 離上兌下之六爻爻辭：

[見與曳，其]牛𦥑（掣）兀（其）人天且〔剝〕。亾（无）初又有）冬（終）。九〔四：睽孤……〕

檢馬王堆本，睽卦之名殘泐，于豪亮定睽爲「乖」，這一爻解作：

……六三，見車惄，亓牛誼，亓（下缺）

…終。九四：乖葍。愚（遇）元夫。

「其人」以下六字悉缺，可以是簡補足之。其中「攸」字最值得研究。今本「牛掣」句，諸家文字異寫特多，表列如次：

攸	楚簡此本
誼（惄）	馬王堆本
觭	荀爽，同《爾雅》
犂	鄭玄
契	子夏傳
𦗧	《說文》
牛掣	今本，虞翻同。

馬王堆本𠙴（睽）在羅（離）宮第五卦，奪（兌）下羅（離）上。此六三爻辭，疑本應作“見車誼，兀牛惄”，寫本誼、惄二字誤倒置，誼即𢵈與曳通，惄即《說文》之𦗧，鄭玄作犂，子夏作契，諸字均从𢵈聲，鄧球柏《帛書周易校釋》引《孟子·萬章》“不若是惄”，趙岐注“惄，无愁貌”說之。于豪亮謂“惄疑假作折”。恐皆未妥。楚簡此本作「攸」者，因諸𦗧、犂、契均从𢵈爲聲，《說文》四下：“𢵈，巧𢵈也，從刀丰聲。”又丰字云：“艸蔡也，象艸生之散亂，讀若介。”攸字從介爲聲，與𢵈之丰聲讀若介正同音，可借用。《說文》角部：“𦗧，一角仰也，從角𢵈聲，易曰其牛𦗧”。今本《易經》𦗧作掣。《集韻》去聲十三祭：掣字下同音字共二十，掣又作𡇧，與𦗧、掣爲一字。足見楚簡之「攸」，乃丰、𢵈之音借。此字與各家易不同，最爲特出而可貴。

楚簡讀廬字爲且，兀即𠃑、其之古文，至于𢵈，形多殘泐，不可遽定爲何字，《易·睽》爻辭原文云「其人天且劓」。天讀爲顛，《說文》：“天，顛也”。《說文》刀部：劓字下「刑鼻也。」引《易》曰「天且劓，劓，或从臬。」殷契文有𢵈字。慧琳《音義》引《說文》：作「決鼻」。《太平御覽》天部引《詩緯·推度灾》曰“穴鼻始萌。”宋均注：“穴，決也。”（據沈濤《說文古本考》）按決字从𠃑，𠃑，分決也，从又𠃑，見

《說文》又部。𠂔疑是𠂔，借爲決鼻之決，因字形殘泐過甚，不敢肯定，聊備一說。

阜陽詩簡雖極殘缺，然異文滋多，極有研究的價值，如〈召南·甘棠〉：〔勿〕譏勿擗。即今本之勿翦勿拜。譏讀爲翦，擗與拜一字，《說文》：“拜，揚雄說擗从兩手下。”毛詩鄭箋：“拜之言拔也。”擗可借爲拔。卜辭習見祭名之𠀤，如釋爲擗，當與「祓」相通，祓之爲言拔，所以祓去不祥。阜簡以擗爲拜可證卜辭，又如《采蘋》：“〔宗〕室牖下。”《說文》牖字下引譚長說云：“譚長以爲甫上日也，非戶也，牖所以見日也。”胡平生謂阜陽簡倉頡篇「牖」字亦作牖，知譚說實有所本。

我曾設想出土文字與經典互勘，異文異體，每含新義，清人曉得利用漢碑，撰《漢碑徵經》一類著述，我提議，宜疏理出土文献，重譲新的《經典釋文》。若干簡帛上的已佚舊書，正須作綜合性的異文異訓的結集，大可補陸德明之不逮，並以考證舊訓，以求改進之方。惟茲事體大，宜集體爲之，發凡起例，有待高明，謹趁此次機會，提出私見，以供大家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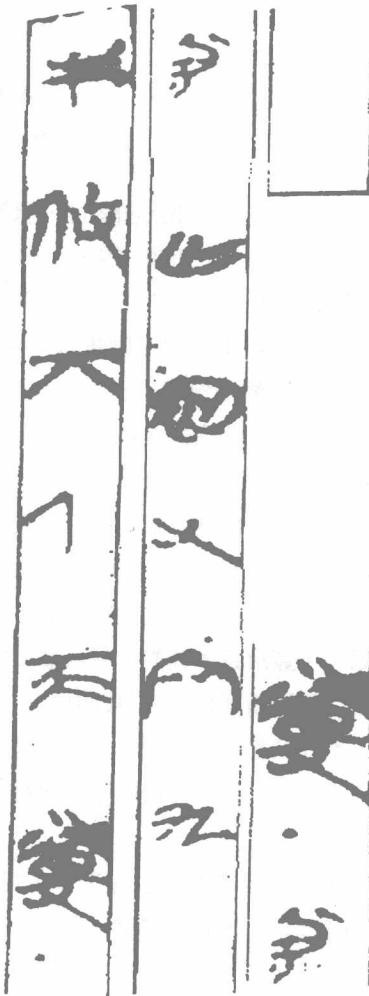
記得1980年，在武漢召開首次規模盛大的訓詁學會議時有緣參加，當時我提出《尼盧致論（Ninukta）與劉熙釋名》，介紹印度最古老的訓詁書以供比較研究，該文已收入拙著《梵學集》。忽忽十餘年，學問毫無增進，承貴會謬采虛聲，錫以榮銜，深感愧悚，無以獻替，僅介紹一點有關楚簡新資料，提出新編《經典釋文》之建議，尚望方聞君子，惠加指正，無任幸甚。

1997年4月

十
貳
大
一
天
變
少
山
益
火
九

釋文

10



楚簡圖版



第一屆國際訓詁學研討會論文

1997.04.19-20

有關古書假借的幾點淺見

龍宇純

東海大學

古書中有時出現假借字，應如何處理，討論的人很多，區區竊不自揆，對此亦有若干淺見，希望藉機提出，得到 方家的指正。

講訓詁的人，通常將古書假借與六書假借分別看待，而稱古書假借為通假，以與六書假借有所區分。《說文》說六書假借為「本無其字，依聲託事」，背景是無字可用，於是藉音同音近字以行，等於將漢字化作音標使用，創造了表音文字。所以拙著《中國文字學》視六書為四造二化，所謂二化，轉注其一，另一即是假借。許君用令長二字為假借之例，以致形成與界說的矛盾。這是因為漢儒的觀念，將語義的引申含攝在假借之中，清儒如戴震仍是這樣想法；換在今天，當然要改用如「苟且、然而」的例。所謂通假，則並非無字可用。譬如端本是端正的端，以為玄端之端，而《說文》實有耑字；無本是歌舞的舞，（案許君據小篆从林，釋其本義為豐。）以為有無的無，而《說文》實有𠀤字。所以這只是通假，與六書假借不同；也所以講訓詁的人，都要教人如何根據《說文》，以求其原本應該書寫的字，謂之「求本字」。相對簡要而言，六書假借為無本字假借，古書假借則為有本字假借。

這裏可能發生一個問題，究竟這些「本字」是否為本來所有？以《說文》而言，其書收九千三百餘字，字字有小篆，相對於隸書以下的文字，似乎都可以「本字」視之。問題是小篆的根據為秦篆，秦《三倉》卻僅有三千三百字；換句話說，從秦《三倉》到《說文》，字數增加了六千，幾乎是秦文字的兩倍。這不一定表示所增的六千字，都為秦以前所無，必然有許多是

先秦所沒有的。因為一方面，任何一個時代通行文字，不過三至四千，秦《三倉》理應囊括了當時通行文字在內；而另一方面，《說文》中許多形聲字又固為經傳所不見用，其字所代表的語言，通常即由其聲符字兼行。顯然秦《三倉》與《說文》字數的懸殊，不表示先秦與漢代語彙的多寡有此絕對差異。只不過其先往往由一字兼攝多種用途，其後增改偏旁，一字化身為數字，於是字數愈後愈多。如前舉端無二字，便是由端無二字變化以出。所以無字從不見用於古籍，端字亦僅出現於墨子書。前者係由於語義繁衍而分化，後者正因為文字假借而形成，都是拙著《中國文字學》所說的轉注字。這種字，正其名當謂之「專字」；謂之「本字」，則擬於本來所有，而與事實不符。以無為無，本質固與六書假借略無不同；即如以端為端，依許君舉令長為假借例，仍可屬之六書假借。則所謂古書通假，便與六書假借並無異行。至於《說文》九千餘字都有小篆的問題，我以為這是許君根據他對文字形體的了解，將不見於秦《三倉》的隸書文字，改寫成了小篆形式，並非都為秦篆所本有。在前述拙著中，曾經效顰「隸定」的說法，杜撰了「篆定」一詞，說的便是這一現象。則所謂「本字」的名稱，即使是以隸書相對於小篆而言，也仍然並不妥當。

然而這並不是說，「通假」的觀念絕不成立。由於古代書本及知識的傳授，主要以口耳為憑，循音紀錄的文字，偶有書甲為乙的現象出現，自然是可能的。只是一切依《說文》求本字的作法，有時恐怕沒有什麼意義。

以上便是我要提出來的淺見第一點。

無論為六書假借，為通假，自然都離不開音的同近。所謂音的同近，聲調方面，可從諧聲字窺其端倪，應沒有同調的要求；聲母與韻母兩方面，則須同時兼顧，而不是單方面只管聲母，或者只管韻母。但在文字尚少的初期，平日經常使用的語彙，有的因為形聲之法未形成不易造字，又適巧沒有聲韻兩方面同近的字可以借用，於是帶有相當程度的制約性質，以條件並不

十分適合的字兼代，也是有的。如千字用人¹，萬字用董，丑字用爻，午字用杵，毋字用母等等，都是這樣的例子。先民於五以上的數字，不滿意更用積畫的方式製造，於是採取絕對制約的手法，創爲X、八、十、八、九、|的指事文字，² 則早先有這種具有部分聲音關係的假借字出現，原是不足爲怪的。但這種文字有其客觀限制，數量不可以多，又必須爲習見。多則不利記憶，習見則不易忘，所以僅見於六書假借中。至於古書通假，既是循音所記，理不當去音過遠；後世文字已多，不再有讀音同近字匱乏問題，故意使用片面聲母或韻母同近之字的情況，論理又不當發生，兩字間音韻關係必是聲母與韻母雙方面的，可想而知。這便等於說，僅具聲母或韻母的同近關係條件，必不可任意以通假爲說。名家如王念孫之言假借，因其處處講求例證，兩字間不致發生音韻關係薄弱現象不待言。即如段玉裁偶於《說文注》談到假借，語常簡短，表面上只說二字古音同部，實際聲母亦密切相關。如啻下云：「啻亦作翫，支聲帝聲同部也。」詩下云：「〈特牲禮〉『詩懷之』注：『詩猶承也，謂奉納之懷中。』〈內則〉『詩負之』注：『詩之言承也。』一部六部合音最近也。」並其例。今人言假借，可能受段玉裁等表面上但言古韻同部的影響，往往僅著眼於聲母或韻母的片面同近。以高亨《詩經今注》爲例：〈維清〉〈我將〉「文王之典」，說「典讀爲德」；〈株林〉「乘我乘駒」，說「駒借爲驕」，便是只顧聲母，不顧韻母，（依一般見解，駒借爲驕，可視爲宵侯旁轉。有關旁轉問題，說見下。）明顯破壞了〈維清〉典與禋，及〈株林〉駒與株的叶韻，居然不能察覺。又如〈氓〉及〈園有桃〉「士也罔極」，說「極借爲則」；〈載芟〉「侯彊侯以」，說「彊讀爲臧」，便是只顧韻部相同，而忽其聲不相及。這些當然都是無法假借的。至於〈出車〉「執訊獲醜」，說「訊借爲奚」；〈酌〉「是

¹ 千本是一千的合書，所以較人字多一畫。

² 拙著《中國文字學》將傳統上下、一二等字形有道理可說的指事字，合併於會意中，別依《莊子》《荀子》《公孫龍子》指字用爲約定的意思，視八、X至|等字爲全無道理可言，以爲即是六書指事一名所指稱之字。